###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指标解释及填报说明

**高基111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一、指标解释**

**1.学校（机构）学校（机构）**：是指经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家规定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成立、备案的实施各级各类教育的单位。高等教育学校（机构）是指按照国家规定的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成立的实施高等教育的单位。

**学校（机构）名称：**是指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学校（机构）全称。

**学校（机构）标识码：**是指由教育部按照国家标准及编码规则编制， 赋予每一个学校（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识别标识码。

**2.学校（机构）办学类型**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办学类型包括：**普通高等学校（大学、学院、独立学院、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分校、大专班）、成人高等学校（职工高校、农民高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函授学院、广播电视大学、其他成人高教机构）、培养研究生的科研机构、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普通高等学校：**是指通过国家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招收高中毕业生为主要培养对象，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独立学院和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及其他普通高教机构。

**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及本科层次以上的教育。

**独立学院:** 主要实施本科层次的教育。

**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实施专科层次的教育。

**其他普通高教机构：**是指承担国家普通招生计划任务不计校数的机构，包括普通高等学校分校、大专班等。

**成人高等学校：**是指通过国家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招收具有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的人员为主要培养对象，利用函授、业余、脱产等多种形式，对其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学校。包括：职工高等学校、农民高等学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函授学院、广播电视大学、其他成人高教机构。

**其他成人高教机构：**是指承担国家成人招生计划任务不计校数的机构**。**

**培养研究生的科研机构：**是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具有培养研究生资格的科研机构。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是指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并颁发办学许可证，不具有颁发普通本专科和成人本专科学历文凭资格的实施高等教育的单位。

**3.学校（机构）性质类别：**是指普通高等学校办学性质，包括：综合大学、理工院校、农业院校、林业院校、医药院校、师范院校、语文院校、财经院校、政法院校、体育院校、艺术院校、民族院校。

**4.学校（机构）举办者：**是指学校（机构）的上级主管部门或为设置学校（机构）提供必要经费和基本办学条件者。

**高等教育学校举办者包括：**教育部门、其它部门、地方企业、民办。

**教育部门：**是指利用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举办各级各类学校（机构）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

**其他部门：**是指利用国家财政性经费和国有资产举办学校（机构）的教育行政部门以外的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家级金融机构、经济实体等，如：财政、卫生、农业、国家电网公司等单位。

**地方企业：**是指利用企业拨款（企业对学校的拨款属于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和国有资产举办学校（机构）的地方国有企业，如钢铁、石油等企业。

**民办：**是指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举办学校（机构）的社会组织或个人。

**5.附设教学班：**是指受当地条件、资源所限，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利用现有学校资源（教职工、办学条件等），举办的其他层次（形式）的教学班，包括：附设中职班、附设普通高中班、附设普通初中班、附设职业初中班、附设小学班、附设幼儿班。

**二、填报说明**

1.学校（机构）标识码按照教育部编制的10位学校（机构）标识码填报。

2.学校（机构）英文名称按本校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英文名称填写。

3.学校（机构）地址：填写学校（机构）登记注册的详细地址，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州）/县（区、旗）/乡（镇）/街（村）/门牌号；学校（机构）地址代码填写国家统计局《统计用区划代码》12位代码。 4. 学校（机构）属地管理教育行政部门名称、代码：名称为属地管理的省教育厅（委员会）、地（市）、县（区）教育局（委员会）具体名称；代码为省教育厅（委员会）、地（市）、县（区）教育局（委员会）所在地的12位《统计用区划代码》。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的属地管理部门为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名称填写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委员会）具体名称；代码因举办者的因素填写12位《统计用区划代码》的省或省、地（市）代码。若举办者为中央、省级人民政府和部门，代码填写省2位代码，后10位为0；举例：武汉大学举办者为教育部、长江大学举办者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名称、代码都填写湖北省教育厅、420000000000（42为湖北省区划代码）。若举办者为地市级人民政府和部门，代码填写省、地（市）4位代码，后8位为0；举例：江汉大学举办者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名称填写湖北省教育厅，代码填写420100000000（4201为湖北省武汉市区划代码）。

5.在办公电话、传真电话“—”前填写区号，“—”后填写本校办公电话、传真电话号码。

6.办学类型、学校性质类别、学校举办者按照编码原则进行填写，名称要写全称。

7.学校的办学类型码具有唯一性。应该按照学校被审批时确定的学校类型填报。如：北京大学的办学类型是属于普通高等学校，同时举办研究生教育和成人高等教育，其办学类型码应填411。

8.附设教学班:在填报附设班报表时，学校（机构）标识码填写举办附设教学班的学校（机构）的标识码，学校（机构）属地管理行政部门名称、代码、学校（机构）办学类型、学校（机构）举办者等属性代码按附设教学班的类型填写。附设教学班报表只填报附设教学班类型的班数、学生数、专任教师数（为举办附设教学班的学校教职工数的其中数）。

9. 学校（机构）所在地经度、学校（机构）所在地纬度：经度指示南北方向，纵向。经度表示形式：经度 .经分.经秒，有效值范围为东经73度～135度。 纬度指示东西方向，横向。 纬度表示形式：纬度.纬分.纬秒，有效值范围为北纬4度～54度。取值方式：国家公布的1:50000的电子地图（已经颁布），县规划局、国土局、测绘局有电子地图。

**高基112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一、指标解释**

**1.在校生中住宿生：**是指在学校统一管理的学生宿舍（公寓）里住宿的学生**。**

**2. 校园网：**是指在校园内为教学、管理等实现宽带互联，为学校教学、管理与服务等教育活动提供资源共享、信息交流和协同工作的计算机网络（含通过城域网形成的逻辑校园网）。**二、填报说明**

**1.接入互联网：**已接入互联网的学校，填报“是”，同时填报接入互联网方式（1.拨号、2.ADSL 、3.光纤、4.无线、5.其它）（通过城域网形成逻辑校园网的，填报“光纤”）。

**2.接入互联网方式:1.拨号：**是指电话线拨号接入（PSTN）和ISDN（一线通）；PSTN是通过电话线及自带调制解调器（MODEM）的PC完成接入，最高的速率 为56kbps；ISDN将电话、[传真](http://baike.baidu.com/view/748.htm)、数据、图像等多种业务综合在一个统一的数字网络中进行传输和处理。用户利用一条ISDN用户线路，可以在上网的同时拨打电话、收发传真，就像两条电话线一样，ISDN的极限带宽为128kbps。**2.ADSL：**(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 是利用普通铜质电话线作为传输介质，配上专用的Modem即可实现数据高速传输，速率为1Mbps～8Mbps，VDSL是ADSL的快速版本，VDSL短距离内的最大下传速率可达55Mbps。**3. 光纤：**是一种点对多点的光纤传输和接入技术，接入系统总的传输容量为155Mbps。**4. 无线：**是一种有线接入的延伸技术，使用无线射频(RF)技术越空收发数据，带宽总容量为 600Mbps，用户共享带宽。**5.其他：**一般包括DDN（主干网传输媒介有光纤、数字微波、卫星信道等，用户端多使用普通电缆和双绞线）、（Cable-Modem线缆调制解调器，利用现成的有线电视(CATV)网进行数据传输）、LAN（是利用以太网技术，采用光缆+双绞线的方式对社区进行综合布线）等。

**3.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填写学校连接互联网的设备对外出口带宽之和。网络出口包括中国电信出口、中国网通出口、教育科研网出口等。对于建立校园网的，填写校园网对外出口带宽之和（通过城域网形成逻辑校园网的，按学校接入城域网带宽填报）；对于没有建立校园网但已接入互联网的学校，按学校连接互联网的带宽之和填报；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的填报单位为（Mbps），换算时，按1M=1024K，1G=1024M计算。

4**.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标情况：**是指根据《教育部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通知》（教体艺[2007]8号），要求学校每学年对学生进行一次《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测试，各评价指标满分为100分。90分以上为优秀，75分—89分为良好，60分—74分为及格，59分及以下为不及格。

5.**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统计人事关系在本校的院士，对既是中国科学院院士又是中国工程院院士的要分别统计。

6.**“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按照《“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聘任办法》，经教育部批准当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聘任合同。

7.**“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按照《“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聘任办法》，经教育部批准当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目前与本校签订短期聘任合同。

8.**“千人计划”入选者：**按照中组部《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通过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平台、重大科技专项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申报，经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小组批准，入选“千人计划”，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或短期聘任合同。

9.**“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按照中组部《“青年千人计划”实施办法》，经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小组批准入选“青年千人计划”，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聘任合同。

10.**“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资助的优秀青年学者。

11.**历史沿革：**指学校发展和变化的历程。包括建校时间，学校变更时间等。

12.**安全保卫人员**：包括从事安全保卫工作的校内职工、临时工、外聘保安公司等人员。

13.**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指在高等学校或科研院所的某个一级学科范围内，经批准设立的可以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组织。“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的批准机构为：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

14.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本指标统计在海（境）外学习、工作、科研单次时长半年，总时长累计一年及以上的专任教师数

15.**学校附属医院**：本表中的学校附属医院是指在省级以上教育、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备案或省级以上编制部门批准为附属医院的医疗机构，承担1个以上专业的全程临床教育教学任务。

16.**临床教师：**本表中的临床教师是指学校附属医院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并承担教学任务的临床医务工作者。（在高基411表已报人员不在本表重复填报）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行29，列1）<=100

行32=行33+行34+行35+行36

2.表间关系：

[高基112].（行28,列1）<=[高基311].（行41100,列6）+[高基312].（行42100,列7）

对于普通高校、成人高校、科研机构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112].（行32,列1）<=[高基331].（行01,列1）

**高基361其他学生情况**

**一、指标解释**

**1.注册学生数：**是指上学年登记注册的培训学生人数。

**2.结业生数**：在学历教育中是指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学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实践环节，但因个别课程或者实践环节考核不合格而未达到所学专业的毕业要求，未取得毕业证书，取得结业证书的学生；在非学历教育（如培训、进修等）中是指完成学业，考核合格，可取得培训结业证明的学生。

**3.自考助学班学生：**是指为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学生举办的全日制教学辅导班所招收的学生。

**4.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是指具有研究生培养资格的高等学校（机构），对本科毕业且具有学士学位（同等学力）的人员举办的一种非学历教育。课程成绩合格者，颁发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

**5.普通预科生：**是指教育部下达预科招生计划，招收的少数民族、港澳台、华侨、高水平运动员等学生。经过1-2年的文化补习，合格者转入本专科阶段学习。

**6.进修及培训：**是指在高等学校（机构）进行的各类非学历教育，其中包括资格证书、岗位证书培训。

**7.资格证书培训**：是指接受培训的各类人员经过学习及考试合格，取得达到岗位要求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培训。

**8.岗位证书培训：**是指接受培训的各类人员经过学习及考试合格，颁发岗位合格证书和上岗任职聘任书的培训。

**9.产业分类：**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第三产业是指除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第三产业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

列3>=列4

行04=行10+行11+行12+行13+行14

行04>=行05+行06

行04=行07+行08+行09

### 高基411教职工情况

**一、指标解释**

**1.教职工数：**是指在各级各类学校（机构）全职工作，并由各级各类学校（机构）支付工资的编制或聘任制人员数。

**2.编制人员：**是根据原人事管理制度，人事关系和档案均在学校的人员。

**3.聘任制人员：**人事制度改革后，学校（机构）招聘录用的长期、全时工作人员，其人事关系在学校但档案不在学校。

**4.高等教育教职工包括：**专任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工勤人员、科研机构人员、校办企业职工、其他附设机构人员。

**1)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行政人员：**是指专职从事学校行政和教学业务管理工作的人员。

**3)教辅人员：**是指从事教学辅助工作，为教学服务的人员。包括图书馆的管理员、资料室的资料员，电化教育馆人员，实验室实验员以及直接为教学服务的绘图、摄影、仪器修理、模型制作等专业技术人员。

**4)工勤人员：**是指从事后勤保障工作的工人和勤杂人员，不包括由校办工厂、农场支付工资的工作人员。

**5)科研机构人员：**是指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成立，有明确研究方向和任务的科研所（室）的全部工作人员。包括行政干部、科研人员、辅助人员和工勤人员，不包括未经批准、学校自行建立的研究所（室）的工作人员。

**6)其他附设机构人员：**是指在学校附属的印刷厂、出版社、医务室等机构中，由教育经费支付工资的人员。

**5.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

**6.集体所有制人员：**是指学校办的集体所有制单位以及学校附属机构中属于集体所有制的职工。

**二、填报说明**

1.校本部教职工：包括专任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工勤人员。

2.其他附设机构人员：为避免重复统计，附属中学、小学、幼儿园和独立建制的附属教学医院都不作为附设机构统计，应分别填入中小学幼儿园报表和卫生部门报表。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列7+列8+列9

列2=列3+列4+列5+列6

行01>=行02

行08>=行09

列1至9：行08=行10+行11+行12+行13+行14

列1至10：行01=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

列11至12：行01>=行03+行04

行01>=行08

行02>=行09

行03>=行10

行04>=行11

行05>=行12

行06>=行13

行07>=行14

2.表间关系：

[高基411].（行01,列10）=[高基421].（行01,列5）

[高基411].（行02,列10）=[高基421].（行02,列5）

[高基411].（行03,列10）=[高基421].（行03,列5）

[高基411].（行04,列10）=[高基421].（行04,列5）

[高基411].（行05,列10）=[高基421].（行05,列5）

[高基411].（行06,列10）=[高基421].（行06,列5）

[高基411].（行07,列10）=[高基421].（行07,列5）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21].（行01,列1）+[高基421].（行01,列9）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21].（行02,列1）+[高基421].（行02,列9）

[高基411].（行03,列3）=[高基421].（行03,列1）+[高基421].（行03,列9）

[高基411].（行04,列3）=[高基421].（行04,列1）+[高基421].（行04,列9）

[高基411].（行05,列3）=[高基421].（行05,列1）+[高基421].（行05,列9）

[高基411].（行06,列3）=[高基421].（行06,列1）+[高基421].（行06,列9）

[高基411].（行07,列3）=[高基421].（行07,列1）+[高基421].（行07,列9）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22].（行01,列1）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22].（行02,列1）

[高基411].（行03,列3）=[高基422].（行03,列1）

[高基411].（行04,列3）=[高基422].（行04,列1）

[高基411].（行05,列3）=[高基422].（行05,列1）

[高基411].（行06,列3）=[高基422].（行06,列1）

[高基411].（行07,列3）=[高基422].（行07,列1）

[高基411].（行01,列10）=[高基422].（行08,列1）

[高基411].（行02,列10）=[高基422].（行09,列1）

[高基411].（行03,列10）=[高基422].（行12,列1）

[高基411].（行04,列10）=[高基422].（行13,列1）

[高基411].（行05,列10）=[高基422].（行14,列1）

[高基411].（行06,列10）=[高基422].（行15,列1）

[高基411].（行07,列10）=[高基422].（行16,列1）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23].（行01,列1）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23].（行02,列1）

[高基411].（行03,列3）=[高基423].（行05,列1）

[高基411].（行04,列3）=[高基423].（行06,列1）

[高基411].（行05,列3）=[高基423].（行07,列1）

[高基411].（行06,列3）=[高基423].（行08,列1）

[高基411].（行07,列3）=[高基423].（行09,列1）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24].（行01,列1）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24].（行02,列1）

[高基411].（行03,列3）=[高基424].（行01,列2）

[高基411].（行04,列3）=[高基424].（行01,列3）

[高基411].（行05,列3）=[高基424].（行01,列4）

[高基411].（行06,列3）=[高基424].（行01,列5）

[高基411].（行07,列3）=[高基424].（行01,列6）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31].（行01,列14）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31].（行02,列14）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41].（行01,列1）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41].（行02,列1）

[高基411].（行03,列3）>=[高基441].（行03,列1）

[高基411].（行04,列3）>=[高基441].（行04,列1）

[高基411].（行05,列3）>=[高基441].（行05,列1）

[高基411].（行06,列3）>=[高基441].（行06,列1）

[高基411].（行07,列3）>=[高基441].（行07,列1）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1）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1）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1）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1）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2）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2）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2）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2）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3）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3）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3）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3）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4）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4）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4）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4）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5）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5）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5）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5）

[高基411].（行01,列1）>=[高基461].（行01,列6）

[高基411].（行02,列1）>=[高基461].（行02,列6）

[高基411].（行01,列3）>=[高基461].（行03,列6）

[高基411].（行02,列3）>=[高基461].（行04,列6）

### 高基421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

**一、指标解释**

**1.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

**2.**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是指本学年内未承担教学工作的专任教师。

**3.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4.双师型：**是指同时具备中级以上教师资格和行业能力资格，从事职业教育工作的教师。

**二、填报说明**

1.岗位分类情况是学校教务部门按当年教学计划安排授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的教师数。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列3

列3>=列4

列5=列6+列7

列7>=列8

列9=列10+列11+列12+列13

行01>=行02

行01=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

2.表间关系：

[高基421].（行01,列1）+[高基421].（行01,列9）=[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21].（行02,列1）+[高基421].（行02,列9）=[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21].（行03,列1）+[高基421].（行03,列9）=[高基411].（行03,列3）

[高基421].（行04,列1）+[高基421].（行04,列9）=[高基411].（行04,列3）

[高基421].（行05,列1）+[高基421].（行05,列9）=[高基411].（行05,列3）

[高基421].（行06,列1）+[高基421].（行06,列9）=[高基411].（行06,列3）

[高基421].（行07,列1）+[高基421].（行07,列9）=[高基411].（行07,列3）

[高基421].（行01,列5）=[高基411].（行01,列10）

[高基421].（行02,列5）=[高基411].（行02,列10）

[高基421].（行03,列5）=[高基411].（行03,列10）

[高基421].（行04,列5）=[高基411].（行04,列10）

[高基421].（行05,列5）=[高基411].（行05,列10）

[高基421].（行06,列5）=[高基411].（行06,列10）

[高基421].（行07,列5）=[高基411].（行07,列10）

### 高基422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

**一、指标解释**

**1.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

**二、填报说明**

本表填报时先要确定教师所获得的学历（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是学历），再确定学历中所获得的学位（博士、硕士是学位），本表忽略学士学位；以最后所获得的学历、学位数填报，在读人员不计算。例如：硕士研究生毕业如获得同等学力博士学位，学历数应填在7列，学位数应填在8列；如没有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有学士学位，学位数不填。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4+列7+列10+列13

列2=列5+列8+列11+列14

列3=列6+列9+列12+列15

列1>=列2+列3

列4>=列5+列6

列7>=列8+列9

列10>=列11+列12

列13>=列14+列15

行01>=行02

行08>=行09

行08>=行10

行08>=行11

行01=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

行08=行12+行13+行14+行15+行16

2.表间关系：

[高基422].（行01,列1）=[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22].（行02,列1）=[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22].（行03,列1）=[高基411].（行03,列3）

[高基422].（行04,列1）=[高基411].（行04,列3）

[高基422].（行05,列1）=[高基411].（行05,列3）

[高基422].（行06,列1）=[高基411].（行06,列3）

[高基422].（行07,列1）=[高基411].（行07,列3）

[高基422].（行08,列1）=[高基411].（行01,列10）

[高基422].（行09,列1）=[高基411].（行02,列10）

[高基422].（行12,列1）=[高基411].（行03,列10）

[高基422].（行13,列1）=[高基411].（行04,列10）

[高基422].（行14,列1）=[高基411].（行05,列10）

[高基422].（行15,列1）=[高基411].（行06,列10）

[高基422].（行16,列1）=[高基411].（行07,列10）

**高基423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

**一、指标解释**

**1.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二、填报说明**

1.专任教师年龄以九月一日满周岁计算。

2.本表填报时先要确定教师所获得的学历（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是学历），再确定学历中所获得的学位（博士、硕士是学位），本表忽略学士学位；以最后所获得的学历、学位数填报，在读人员不计算。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列3+列4+列5+列6+列7+列8+列9+列10

行01=行05+行06+行07+行08+行09

行01=行10+行13+行16+行19

行03=行11+行14+行17+行20

行04=行12+行15+行18+行21

行01>=行02

行01>=行03

行01>=行04

2.表间关系：

[高基423].（行01,列1）=[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23].（行02,列1）=[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23].（行05,列1）=[高基411].（行03,列3）

[高基423].（行06,列1）=[高基411].（行04,列3）

[高基423].（行07,列1）=[高基411].（行05,列3）

[高基423].（行08,列1）=[高基411].（行06,列3）

[高基423].（行09,列1）=[高基411].（行07,列3）

[高基423].（行03,列1）=[高基422].（行01,列2）

[高基423].（行04,列1）=[高基422].（行01,列3）

[高基423].（行10,列1）=[高基422].（行01,列4）

[高基423].（行11,列1）=[高基422].（行01,列5）

[高基423].（行12,列1）=[高基422].（行01,列6）

[高基423].（行13,列1）=[高基422].（行01,列7）

[高基423].（行14,列1）=[高基422].（行01,列8）

[高基423].（行15,列1）=[高基422].（行01,列9）

[高基423].（行16,列1）=[高基422].（行01,列10）

[高基423].（行17,列1）=[高基422].（行01,列11）

[高基423].（行18,列1）=[高基422].（行01,列12）

[高基423].（行19,列1）=[高基422].（行01,列13）

[高基423].（行20,列1）=[高基422].（行01,列14）

[高基423].（行21,列1）=[高基422].（行01,列15）

[高基423].（行01,列1）=[高基431].（行01,列14）

[高基423].（行02,列1）=[高基431].（行02,列14）

### 高基424分学科专任教师数

**一、指标解释**

**1.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二、填报说明**

1.分学科专任教师数是根据专任教师所从事的专业按学科门类进行分类统计的专任教师数，学科门类：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列3+列4+列5+列6

行01=行03+行04+行05+行06+行08+行10+行11+行12+行14+行16+行17+行18

行01>=行02

行06>=行07

行08>=行09

行12>=行13

行14>=行15

2.表间关系：

[高基424].（行01,列1）=[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24].（行02,列1）=[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24].（行01,列2）=[高基411].（行03,列3）

[高基424].（行01,列3）=[高基411].（行04,列3）

[高基424].（行01,列4）=[高基411].（行05,列3）

[高基424].（行01,列5）=[高基411].（行06,列3）

[高基424].（行01,列6）=[高基411].（行07,列3）

[高基424].（行01,列1）=[高基431].（行01,列14）

[高基424].（行02,列1）=[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31专任教师变动情况**

**一、指标解释**

**1.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录用毕业生：**是指学校新增专任教师中录用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的应届毕业生。

**二、填报说明**

**1.自然减员：**是指退休或因故死亡的专任教师。

**2.校内外非教师调入**：是指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校内外非教师岗位人员调整至专任教师岗位。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4=列1+列2-列10

列2=列3+列6+列8

列10=列11+列12+列13

列3>=列4

列4>=列5

列6>=列7

列8>=列9

行01>=行02

2.表间关系：

[高基431].（行01,列14）=[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31].（行01,列14）=[高基421].（行01,列1）+[高基421].（行01,列9）

[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21].（行02,列1）+[高基421].（行02,列9）

[高基431].（行01,列14）=[高基422].（行01,列1）

[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22].（行02,列1）

[高基431].（行01,列4）<=[高基422].（行01,列4）+[高基422].（行01,列7）

[高基431].（行01,列14）=[高基423].（行01,列1）

[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23].（行02,列1）

[高基431].（行01,列14）=[高基424].（行01,列1）

[高基431].（行02,列14）=[高基424].（行02,列1）

### 高基461教职工中其他情况

**一、指标解释**

**1.教职工：**是指在各级各类学校（机构）全职工作，并由各级各类学校（机构）支付工资的编制或聘任制人员。

**2.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3.华侨：**是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行01>=行02

行01>=行03

行02>=行04

行03>=行04

2.表间关系：

[高基461].（行01,列1）<=[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1）<=[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1）<=[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1）<=[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61].（行01,列2）<=[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2）<=[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2）<=[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2）<=[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61].（行01,列3）<=[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3）<=[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3）<=[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3）<=[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61].（行01,列4）<=[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4）<=[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4）<=[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4）<=[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61].（行01,列5）<=[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5）<=[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5）<=[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5）<=[高基411].（行02,列3）

[高基461].（行01,列6）<=[高基411].（行01,列1）

[高基461].（行02,列6）<=[高基411].（行02,列1）

[高基461].（行03,列6）<=[高基411].（行01,列3）

[高基461].（行04,列6）<=[高基411].（行02,列3）

### 高基511校舍情况

**一、指标解释**

**1.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拥有产权，已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不包括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校舍、租借用校舍、临时搭建棚舍的建筑面积。

**2.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校舍建筑面积。

**3.危房：**是指结构已严重损坏，或承重构件已属危险构件，随时可能丧失稳定和承载能力，不能保证居住和使用安全的房屋。

**4.被外单位借用：**是指被外单位借用、占用一年及以上的校舍建筑面积。

**5.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投资建设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

**二、填报说明**

**1.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包括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实习场所、专用科研用房、体育馆、会堂等。

**2.教室：**包括各种一般教室（小教室、中教室、合班教室、阶梯教室）、制图教室及附属用房等。艺术院校教室包括公共基础课（文化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教室（琴房、形体房、画室、各种中、小型排练用房等）及附属用房等。

**3.图书馆：**包括各种单独建设的阅览室、书库、目录厅、出纳厅、内部业务用房（采编室、装订室、业务咨询辅导室、业务资料编辑室、美工室等）、技术设备用房（微机室、缩微照像室、暗室、图书消毒室、声像控制室、复印室……） 、办公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读者衣物寄存处、饮水处等），其他建筑中的阅览室、图书室、资料室等不计入图书馆用房面积，应计入其服务的各类功能用房面积。

**4.实验室、实习场所：**包括：教学实验用房（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所需的各种实验室、计算机房、语音室及附属用房）；实习实训用房（包括工程训练中心）；自选科研项目及学生科技创新用房；研究生学习、实验、科研补助用房。艺术院校的实验室习惯称实习及附属用房，其内容包括大型观摩、排练、实习演出、展览陈列、摄影棚、洗印车间等用房。

**5.专用科研用房：**是指科学研究、设计、开发、使用的用房，不同于用于公共教学的实验室。

**6.体育馆：**非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游泳馆、健身房、乒乓球（羽毛球）房、体操房、体质测试用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

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篮（排）球房、田径房、体操房、游泳馆、羽毛球房、乒乓球房、举重房、武术房、健身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单独建设的体育用房面积包括目前被占用作为非体育用房的建筑。

**7.会堂：**是指供集会或举行文化、学术会议的独立建筑。

**8.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行政办公用房和学院办公用房。校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级党政办公室、会议室、校史室、档案室、文印室、广播室、接待室、网络中心、财务结算中心等。 院系办公用房包括院系党政（团）办公室、教师办公室、教研室、学籍档案室、资料室、会议室及接待室等。

**9.生活用房：**生活用房包括学生宿舍、学生食堂、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教工宿舍（公寓）、教工食堂等。

**10.学生宿舍（公寓）：**包括居室、盥洗室、厕所、公用活动室、管理人员办公室等。非学校产权的学生宿舍（公寓）只填报独立使用建筑面积。

**11.学生食堂：**包括餐厅、厨房及附属用房（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库、餐具库、冷库、配餐间、炊事员更衣室、淋浴室、休息室、厕所等）、食堂办公室等。

**12.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包括医务室（所、院）、公共浴室、食堂工人集体宿舍、汽车库（公车）、服务用房（小型超市、洗衣房等）、综合修理用房、总务仓库、锅炉房、水泵房、变电所（配电房）、消防用房、环卫绿化用房、室外厕所、传达警卫室等。大学、专门学院师生活动用房主要包括学生会、学生社团、心理咨询、帮困助学、勤工俭学、就业指导等用房，文娱活动用房，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活动及管理用房。

**13.教工宿舍（公寓）：**是指学校产权的不出售给个人的用于周转的公寓、外籍专家楼、人才楼、院士楼等。

**14.教工食堂：**包括餐厅、厨房及附属用房（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库、餐具库、冷库、配餐间、炊事员更衣室、淋浴室、休息室、厕所等）、食堂办公室等。

**15.教工住宅：**是指学校已出售给个人、房屋所有权归教职工个人所有，而土地使用权仍归属学校的教职工住宅。

**16.其他用房：**包括人防工程，地下停车场（库），商业用房，产业用房，对外招生的附中、附小、幼儿园，对外开放的医院，交流中心、接待中心，师范院校的培训中心等。

**17.当年新增校舍：**是指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中当年新增。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

列1>=列3

列1>=列4

列6=列7+列8

行01=行02+行09+行10+行16+行17

行02=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行08

行10=行11+行12+行13+行14+行15

2.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511].（行01,列1）=[高基921].（行100,列2）

[高基511].（行02,列1）=[高基921].（行100,列3）

[高基511].（行09,列1）=[高基921].（行100,列4）

[高基511].（行10,列1）=[高基921].（行100,列5）

[高基511].（行16,列1）=[高基921].（行100,列6）

[高基511].（行17,列1）=[高基921].（行100,列7）

[高基511].（行01,列7）=[高基921].（行200,列2）+[高基921].（行300,列2）

[高基511].（行02,列7）=[高基921].（行200,列3）+[高基921].（行300,列3）

[高基511].（行09,列7）=[高基921].（行200,列4）+[高基921].（行300,列4）

[高基511].（行10,列7）=[高基921].（行200,列5）+[高基921].（行300,列5）

[高基511].（行16,列7）=[高基921].（行200,列6）+[高基921].（行300,列6）

[高基511].（行17,列7）=[高基921].（行200,列7）+[高基921].（行300,列7）

### 高基521资产情况

**一、指标解释**

**1.非学校产权：**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办学资源。

**2.占地面积：**是指学校具有国家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所占用的土地面积。不包括农场、林场的占地面积。

**3.绿化用地面积：**是指学校占地面积中集中用于种植花草、树木以及天然林的土地面积。

**4.运动场地面积：**是指学校专门用于室外体育运动并有相应设施所占用的土地面积。

**5.图书：**是指学校图书馆及院系（所）资料（情报）室拥有的正式出版书籍。

**6.计算机数：**指计入学校固定资产的个人台式、笔记本计算机和智能电视、平板电脑（Pad）的台数。

**7.教学用计算机：**即PC，包括台式机、笔记本及可联网的智能电视。

**8.教学用平板电脑：**即PAD，指显示屏在7英寸以上智能PAD。

**9.教室：**是指学校里进行教学的房间。

**10.网络多媒体教室：**接入互联网或校园网、并可实现数字教育资源等多媒体教学内容向全体学生展示功能的教室。可为专用教室，也可在普通教室中配置相关设备实现相关功能。

**11.固定资产总值：**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其中：专用设备单位价值在1500元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的总值。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学校的固定资产一般分为六类：房屋及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图书、档案；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是指学校固定资产中用于教学、实验、科研等仪器设备的资产值。

**10.信息化设备资产值：**信息化设备资产值包含计入固定资产的服务器、PC机、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存储设备、打印机、投影仪、扫描仪、以及软件等的资产值。

**二、填报说明**

信息化设备资产（万元）：单独统计其中的软件价值，指计入固定资产的外购软件产品和委托开发的软件。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

列1>=列3

列4>=列5

列6>=列7

列7>=列8

列9>=列10

列11>=列12

列12>=列13

列11>=列14

列14>=列15

行02=行03+行04

2.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521].（行01,列1）=[高基922].（行100,列2）

[高基521].（行03,列1）=[高基922].（行200,列2）+[高基922].（行300,列2）

### 高基522信息化建设情况

**一、指标解释**

**1.网络信息点数：**是指由学校直接投资建设、拥有完全产权的网络端口数，不包括城市建设的公共无线接入点。单独统计无线接入点数，一个无线网络接入点（AP）计数为1个。

**2.上网课程数：**是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教学过程通过学校的网络教学平台进行授课、答疑讨论、作业提交、课件下载等基本教学活动的课程门数。

**3.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指学校开设的电子邮件系统中所有用户帐号数。

**4.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是指学校所有日常管理工作中应用的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中存放的数据量。包括教学、科研、人事、学生、财务、设备、后勤服务等管理信息系统。

**5.数字资源量：**是指学校引进（包括购买、租用）和本校原生的，拥有磁、光介质或网络使用权的数字形态，可供教师和学生使用的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电子版学位论文和音视频资源量。

**6.信息化培训人次：**是指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信息系统使用和计算机技能培训的人次。

**7.信息化工作人员数：**是指专职从事学校信息化建设、技术支持、运行维护工作的人数。

**二、填报说明**

**1.网络信息点数（个）**：是指由学校直接投资建设、拥有完全产权的网络端口；单独统计无线接入点数，一个无线网络接入点（AP）计数为1个。

2.**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个**）：只包括由学校统一管理或在学校备案的为学校师生开设的学校公共电子邮件系统，不包括个人或小团队为自己开设的内部电子邮件系统，也不包括学校师生自主使用的外部机构为社会公众提供的电子邮件系统。

**3.上网课程数（门）：**必须是将课件放到学校提供的网络教学平台上且通过网络进行答疑讨论、作业提交、课件下载等基本教学活动的课程。

**4.数字资源量：**数字资源划分为四种类型：电子图书（包括与图书类似的出版物，如研究报告、会议论文集、标准等）；电子期刊（包括与期刊类似的连续出版物）；学位论文（包括本校原生的和付费购买的学位论文）；音视频（包括自建的和付费购买的音视频资料）。试用的数字资源和免费使用的数字资源，随纸本书刊所配的光盘以及非书资料，不作为数字资源计量。

**电子图书（册）：**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电子图书的数量，包括以全文电子图书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的电子图书。电子图书1种算1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书分别计算。

**电子期刊（册）：**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全文电子期刊的数量，包括以全文电子期刊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的全文电子期刊。中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1册，外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2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期刊分别计算。

**学位论文（册）：**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电子版学位论文的数量，包括以全文学位论文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全文电子版学位论文。1种算1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学位论文分别计算。

**音视频（小时）：**音视频资源按累计时长计算。

5.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GB）：只包括学校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中的数据，不包括存储备份系统中的备份数据。

6.信息化工作人员数（人）：信息化工作人员是指负责学校网络、服务器、PC机、多媒体教室、信息系统等的建设与运行维护，信息资源的开发与管理，以及为师生提供信息化支持服务的人员。专职是指专门从事学校信息化工作的人员，不包括院系兼职从事信息化工作的人员。

7.信息化培训人次（人次）：包括学校安排教师参加的校外培训，不包括教职工个人自主参加的校外培训，不包括本学校向校外或社会提供的培训服务。

**三、校验关系**

1.表内关系：

列1>=列2